財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研究發展教育基金會 111 年度工作計畫

一、 計畫依據: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2條

二、 計畫目標:提供培訓人才教育資源及辦理教育訓練課程

三、 實施內容:

工作項目	實施內容	經費預算 (新臺幣元)	租	定進度	備註
一、申請成為培訓單位	向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申請辦理都之 時期與所數的 時期與所數的 時期與一個 時期, 時期, 時期, 時期, 時期, 時期, 時期, 時期, 時期, 時期,	3萬元整		111年06月30日	

工作項目	實施內容	經費預算 (新臺幣元)	超 起	定進度	備註
二、舉辦培訓課程	於新北市內舉辦新北市都市更新推動人員、推動師相關教育課程講習事宜,強化新北市內民眾對都市更新的信賴基礎及深化社區之都更意願,主動提供宣導、咨詢、輔導及整合等服務,建立由下而上的都市更新推動機制,加速新北市老舊社區或危險建築物更新。對象:所有新北市內對都市更新具熱忱的民眾。		111年7月1日	111 年 12 月 31 日	約 50 人

財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研究發展教育基金會

111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表

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

單位:新臺幣元

項目	預算金額		243	
	小計	合計	- 說	明
一、上期累積餘(短)絀	510, 022	(A)		
二、收入				
利息收入	15, 900		預估定存利息每月1,325元	
收入合計	15, 900	(B)		
三、支出				
事務費用	30,000		申請成為培訓單位相關支出	
業務費用	200, 000		辦理相關(訓練或課程)支出	
	27			
支出合計	230, 000	(C)		
本年度結餘(短絀)	-214, 100	(D) = (B) - (C)		
本期累積結餘	295, 922	(D) + (A)	-	

董事長:



審核:



製表:



★填表須知:

- 一、收入及支出科目之編列,請視業務實際收支執行情形編寫。
- 二、人事費用包括薪資、退休金、伙食費、勞保費、加班費等。
- 三、年度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,不得低於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六十 ($C\div B \ge 60\%$);若無上期累積餘絀(A)可資運用,年度結餘(D)不應虧絀。四、自有預算書表者,請檢送之,否則請參考使用本表。